

**第 1371 (2001) 号决议****2001 年 9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第 4381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 1999 年 6 月 10 日第 1244(1999)号和 2001 年 3 月 21 日第 1345(2001)号决议, 以及 2001 年 3 月 7 日(S/PRST/2001/7)、2001 年 3 月 16 日(S/PRST/2001/8)和 2001 年 8 月 13 日(S/PRST/2001/20)的主席声明，

欢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政府为在其疆界内巩固一个多族裔社会而采取的步骤，并表示完全支持进一步发展该进程，

在这方面欢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总统和四个政党领袖于 2001 年 8 月 13 日在斯科普里签署了《框架协定》，

欢迎国际上作出努力，包括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洲联盟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作出努力，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其他国家合作，防止该地区的族裔紧张局势升级，并协助全面执行《框架协定》，从而促进该区域的和平与稳定，

欢迎 2001 年 9 月 21 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1/897)，

1. 重申其对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该区域其他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所作的承诺；
2. 要求全面执行第 1345(2001)号决议；
3. 支持全面及时地执行《框架协定》，反对利用暴力谋求政治目的，并强调只有和平政治解决才能确保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稳定与民主的未来；
4. 欢迎欧洲联盟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特别是通过国际观察员的驻留，为促进执行《框架协定》所作的努力；

5. **赞同**会员国和有关国际组织努力支持执行《框架协定》，在这方面大力支持应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政府的请求，在该国境内设立多国安全存在，以保障观察员的安全，并请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政府继续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6. **要求**有关各方确保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境内国际人员的安全；

7. **欢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和国际安全存在(驻科部队)努力全面执行第 1244(1999) 号决议, 特别是进一步加紧努力，防止跨越边界和疆界的未经批准的行动和非法武器运输，没收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科索沃境内的非法武器，并继续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8.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